

长垣市财政局社保资金转出开户银行定期存款存放 银行选择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长垣市财政局社保资金转出开户银行定期存款存放银行选择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14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长财招标采购-2025-37
- 2、项目名称：长垣市财政局社保资金转出开户银行定期存款存放银行选择

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0.10 元

最高限价：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长交采 2025ZB021 号-1	长垣市财政局社保资金 转出开户银行定期存款 存放银行选择项目一标段	0	0
2	长交采 2025ZB021 号-2	长垣市财政局社保资金 转出开户银行定期存款 存放银行选择项目二标段	0	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资金存放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7】76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资金存放管理的通知》（豫财库(2017)56 号)、和长垣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长

垣市财政专户资金转出开户银行定期存款操作暂行办法（试行）》的通知（长财字【2023】60号），按照依法合规、公正透明、安全优先、科学评估、权责统一的原则，长垣市财政局采取公开招标方式选择长垣市财政局社保资金转出开户银行定期存款银行，划分标段如下：

一标段：征地预存社保资金 0.9 亿元

二标段：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 2 亿元

6、合同履行期限：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支持中小微企业参与；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支持监狱企业参与；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三部门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参与；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经国家批准、具有行业资质且在长垣市区设有吸收公众存款业务的金融机构。持

有中国银行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授权单位核发的《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或《金融机构营业许可证》，以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

(2) 与采购人就本次招标项目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出具书面承诺书)；

(3) 参选银行在 2025 年 06 月前近三年内未发生金融风险及重大违约事件(出具书面承诺书)；

(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任意一个网站上的查询记录(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供应商可投报上述任意标段，但最终只能中一个标段。招标文件按标段顺序评审，如果投标人已经在已评审标段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则后续标段仍进行评审排名，不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06 月 23 日至 2025 年 06 月 27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5: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 方式： 供应商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xxzf 格式)及资料(详见办事指南-服务指南)。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地点

1. 时间：2025 年 07 月 14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07 月 14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长垣市财审大厦八楼第三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采购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等相关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 - “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长垣市财政局

地址：长垣市财审大厦

联系人：徐女士

联系方式：0373-888362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新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垣市蒲西区人民路 80 号

联系人：石向

联系方式：0373-8886911 1556022761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石女士

联系方式：0373-8886911



河南省新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0 日

已审核. 同意发布.

徐玉真